

#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度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报告

2016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积极出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相关会议，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定期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关注行业发展和政策变化，对公司的战略发展、内部控制、重大经营决策等提供了专业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现将2016年度履行职责的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16年，公司共召开8次董事会会议，各独立董事均积极参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阅会议材料，以专业视角和丰富经验审议各项议案，形成独立意见，提供决策支持，为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及未来发展规划提出了建设性建议，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备注
张建军	8	8	0	0	
汪军民	8	8	0	0	
黄亚英	8	5	3	0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第十一次、第八次临时会议因事请假

报告期内，各独立董事对相关会议议案均投赞成票，不存在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位独立董事分别担任上述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以及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专业委员会的召集人。2016年，各独立董事秉承客观公正的态度，依据公司各专业委员会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责和权利，认真履职，以独立的立场、专业的视角、丰富的经验为公司的经营管理出谋划策。

相关独立董事在专门委员会中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提名和资格审查，并上报董事会审议；对公司《“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出具了战略委员会的专门意见。参与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审阅公司定期报告，认真核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资质，仔细评估其专业性和独立性。

##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依据国家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客观、公正地提出了15项独立意见，没有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会议	事项	意见类型
2016年3月23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独立董事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董事会的审查意见；</li> <li>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专项意见；</li> <li>3.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关联交易和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董事意见；</li> <li>4. 独立董事对于关联方占用资金、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li> <li>5.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董事意见；</li> <li>6. 独立董事审阅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的意见；</li> <li>7.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初步审计意见的意见；</li> <li>8.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及年度审计报告的意见；</li> <li>9.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专门意见；</li> <li>10. 独立董事关于 GTC 委托运营管理的关联交易专门意见。</li> </ol>	均同意
2016年7月8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独立董事关于签署《快件中心空运业务资源使用协议》的专门意见。</li> </ol>	均同意
2016年8月18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公共场区安全服务委托管理的关联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li> <li>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li> </ol>	均同意
2016年10月17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董事意见。</li> </ol>	均同意
2016年10月25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独立董事意见。</li> </ol>	均同意

#### 四、现场办公情况

独立董事一直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项目进展情况予以高度

关注，多次进行实地调研考察、现场办公，具体情况如下：

1、2016年1月27日，独立董事在深圳机场T3商务写字楼A座702会议室听取了公司2015年年报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安排、公司2015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情况、投融资情况、关联交易事项情况和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汇报。

2、2016年3月17日，听取了年审会计师关于财务报表初步审计情况的汇报，审议了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汇报年审工作总体情况和进展情况；

3、2016年11月9日，独立董事深入到运行指挥中心现场调研，详细了解航班运行指挥信息平台及其作业流程，认真听取航班正常性管控等重点工作的汇报。通过汇报，独立董事详细了解了公司在航班保障关键节点管控、双跑道独立离场（向南）飞行程序优化、运行指挥信息平台建设等付出的诸多努力，充分肯定公司以运行指挥中心为中枢，自上而下、逐级授权的内部运行指挥体系和以运行协调管理委员会为平台，信息共享、协同联动的外部运行协调体系的实施成果。各独立董事均认为，公司航班正常率的不断提高、运行保障能力的不断增强，将为未来空域资源的进一步放开、航班加班、时刻释放等打下坚实基础。

## 五、提出建议及采纳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现状、航空主业发展等情况予以高度关注，提出了如下建议：公司应继续强化指挥中心在运行体系中的核心地位，持续巩固与各航空公司及驻场单位的沟通协

调，持续优化航班运行保障资源和公务机的管控机制，提升深圳机场航班运行资源使用效能。通过聚焦主业发展，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2016年度，独立董事还通过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方式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对公司未来发展寄予厚望，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所提出的宝贵意见均已被采纳。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29日